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更名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3月26日收到《关于同意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14号），同意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60亿元（含6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发行。

本次债券申报时名称为“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由于涉及分期发行，同时本次发行的债券为上述批文项下2021年发行的第一期，根据公司债券命名规则，本次发行的债券更名为“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订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公司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1 日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1 日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